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南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59)

(澳洲交易所股份代號：WNI)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

\* 僅供識別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向陸健發行購股權	2,118,122,634 (99.59%)	8,712,374 (0.41%)	—	2,126,835,008 (100%)
2.	向陳錦坤發行購股權	2,117,849,684 (99.58%)	8,985,324 (0.42%)	—	2,126,835,008 (100%)
3.	向朱宗宇發行購股權	2,117,849,684 (99.58%)	8,985,324 (0.42%)	—	2,126,835,008 (100%)
4.	向劉國權發行購股權	2,117,849,684 (99.58%)	8,985,324 (0.42%)	—	2,126,835,008 (100%)
5.	向Uwe Henke Von Parpart 發行購股權	2,118,122,634 (99.59%)	8,712,374 (0.41%)	—	2,126,835,008 (100%)
6.	向葉國祥發行購股權	2,117,849,684 (99.58%)	8,985,324 (0.41%)	—	2,126,835,008 (100%)

附註：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WN股份總數為5,914,379,403股。誠如該通函所載，陸健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會及已就批准向承接董事發行購股權之第1至6號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有關向承接董事發行購股權之第1至6號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5,553,079,127股WN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合資格出席但須放棄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陸健先生、陳錦坤先生及朱宗宇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劉國權先生、Uwe Henke Von Parpart 先生及葉國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